

证券代码：300416

证券简称：苏试试验

公告编号：2017-017

## 苏州苏试试验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苏州苏试试验仪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2月24日以公告形式发布。2017年3月16日下午两点，公司于五楼会议室召开了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由钟琼华董事长主持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2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9名，代表股份61,801,9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.2053%；其中，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1名，代表股份1,8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14%；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率低于5%的股东（以下简称“中小投资者”）2名，代表股份1,900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15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本次会议；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：

### 1、《关于〈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1,80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2、《关于〈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1,80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。

### 3、《关于公司〈2016年年度报告〉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1,80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4、《关于〈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1,80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；弃权 0

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00 %。

#### **5、《关于〈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同意61,80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.0000 %；反对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00 %；弃权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00 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100.0000 %；反对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00 %；弃权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00 %。

#### **6、《关于续聘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同意61,80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100.0000 %；反对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00 %；弃权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00 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100.0000 %；反对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00 %；弃权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0.0000 %。

#### **7、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同意 61,80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 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 %。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00 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 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 %。

公司独立董事李跃光先生、郁文贤先生、朱雪珍女士向本次股东大会提交了《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### 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

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规则》、《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规则》、《实施细则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苏试试验仪器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苏试试验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3月16日